

#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1年12月9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4日（星期二）16:00在公司总部1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冷雪峰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和书面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暨增加党建工作内容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以及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

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说明》、《公司章程》公告。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董事会将授权公司职能部门根据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梁建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陈晓晖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非独立董事、董事会下

设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控股股东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推选梁建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梁建生先生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增补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申请 2022 年度综合融资授信额度 13,000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以 8,000 万元为限，银行承兑汇票以 5,000 万元为限。流动资金贷款 8,000 万元以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办妥质押登记（登记号 2014500000018）并延期的两项专利权作质押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有效担保及业务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7,000 万元，其中敞口额度 7,000 万元、低风险额度 20,000 万元。敞口额度担保方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位于益阳市的工业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及邱宇、李雅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一年，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业务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星期四）15:00 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4日